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号）同意注册，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20.0986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553.22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093.31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2月18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2]00008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2022年2月18日收到扣除承销费的募集资金	41,255.75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88.98
减：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61.35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1,603.77
减：置换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64.33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	1,485.00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7,830.27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830.27
现金管理余额	35,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于2022年3月11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机构	账号	余额（万元）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581180100100043291	418.24	
平安银行长春分行营业 部	15836877777799	1,794.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22050131004700000125	617.96	
存放于理财账户的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		35,000	
合计		37,830.2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五)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合计为人民币 464.33 万元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公司本次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7414 号）。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置换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超募资金为 4,952.72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85 万元。截至 2022

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1,485万元人民币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及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上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093.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综合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否	10,576.38	10,576.38	0	0	0	2023年05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中药现代化提取车间建设项目	否	8,009.38	8,009.38	0	0	0	2023年02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原料药生产项目	否	5,350.19	5,350.19	0	0	0	2023年02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4.64	5,004.64	61.35	61.35	1.23	2023年02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5,200	5,200	0	0	0	2024年02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140.59	34,140.59	61.35	61.35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1,485	1,485	1,485	1,485	100%	-	-	-	-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3,467.72	3,467.72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952.72	4,952.72	1,485	1,485					
合计		34,140.59	34,140.59	1,546.35	1,546.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超募资金为4,952.72万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48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1,48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合计为人民币4,643,305.97元（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7414号）。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2022年5月20日公司完成了上述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7,830.27万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5,000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